

長庚大學管理學院管理研究所博士班資格考規定

(適用 **114** 學年度以後入學生)

第一條 依據

長庚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管理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管理研究所(以下簡稱本所)博士班依照「長庚大學管理學院管理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」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資格考科目

本所博士班資格考科目分為「研究方法」及「管理特論」，其中「研究方法」得選考「數量研究方法」或「統計研究方法」(二選一)。

第三條 報考資格

(一) 欲參加「研究方法」資格考者，須於考試前修畢且通過「研究方法(1)、(2)」課程。

(二) 欲參加「管理特論」資格考者，須於考試前修畢且通過「管理特論」課程。

第四條 資格考日期

(一) 資格考試每年得於寒假、暑假分別各舉辦一次。

(二) 寒假考試日期訂於學校第一學期行事曆期末考週後之第二週舉行，遇年假得提前或順延。暑假考試日期訂於學校第二學期行事曆期末考週後之第二週舉行。

(三) 欲參加資格考者，須於每學期開學後之第十週提出書面申請(如附件一)。本所於接到申請書後，由所長召集至少三位(含)教授或副教授組成「博士班研究生資格考委員會」，負責資格考相關事務。

第五條 通過標準

(一) 考試結果以資格考委員會送請所務會議通過後公布之分數為準，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考，惟各科以重考一次為限。

(二) 資格考科目皆達70分及格標準，或以論文發表之方式抵免，始通過資格考。其中，入學新生若為本所退學之學生，其退學前之資格考及格科目紀錄(限入學前七年內)可予以承認。

第六條 成績複查

(一) 考生如對考試結果有疑慮，可於考試結果公布日起七日內，以書面申請提出成績複查。(一律填寫本所提供之「成績複查申請表」)

(二) 本所將於收到成績複查申請後，交由「博士班研究生資格考委員會」重新進行審閱，並於三十日內將複查結果陳報所長核備後寄送申請人。

第七條 實施與修訂

本辦法經所務會議討論通過並呈請所長同意後公布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長庚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班
資格考抵免申請表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博士班學生有論文發表（含已被接受刊登者），符合申請資格者，**經指導教授同意後**始得提出抵免申請。
- 二、欲申請論文發表抵免資格考者，請檢附下列文件至所辦申請：
 1. 發表期刊論文者，須附期刊之 JCR 影響指數（Impact Factor）、期刊近三年論文收錄數及論文投稿時程之證明文件（投稿、修改、接受）。
 2. 論文接受函。
 3. 發表之論文摘要及全文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者填寫欄	姓名		學號	
	申請抵免資格考科目	☐ 管理特論 ☐ 數量研究方法 ☐ 統計研究方法		
	論文名稱			
	刊登期刊、出版卷期、出版時間			
	發表論文種類	☐ SCI ☐ SSCI ☐ TSSCI		
	期刊之 JCR Impact Factor			
	本論文合著人			
	請說明下列事項： 1. 此論文與所提之資格考抵免科目內容之關聯性。 2. 申請人對論文之貢獻。 3. 確認本論文發表之期刊非爭議性期刊，請詳見附件。	(請另頁填寫並標明項目編號)		
	本人謹聲明以上所填資料完全屬實，且本篇論文未曾申請長庚大學管理研究所資格考抵免；若所述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之責任並接受相關處罰。			
申請者簽名：		指導教授簽名：		
時 間： 年 月 日		時 間： 年 月 日		
所務會議 審查意見	本案業經所務會議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會議通過，結果如下： ☐ 經審符合抵免規定 ☐ 不通過，原因：_____			
所長簽章				

附件

參考[本校教研人員升等著作選擇原則](#)：

項次	論文發表類型
1	JCR 未收錄或最新年度未收錄之期刊 (最新年度未有期刊領域排名與影響因子)
2	收錄於 Beall's List 中的出版社或期刊
3	未載明出版社、出版單位或出版學會之期刊
4	Omics、Baishideng、Hindawi、ACT、AME 等出版社

2025.10.14 所務會議通過

長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班資格考
成績複查申請書

申請人	學 號			
	姓 名			
複查科目	科 目 名 稱	複 查 結 果	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申請人 簽 名		
複 查 回 覆 事 項	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複查申請請於公布結果七日內提出。(逾期不受理)
2. 本表之學號、姓名、複查科目各項應填寫清楚。黑框內請勿填寫。